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学思践悟，提升理论水平，增强工作本领

坚持制度化安排和务实性研讨相结合，认真落实理论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国两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中央和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等，扎实开展专题学习、研讨交流和宣讲活动，准确把握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贯穿工作始终，围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将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重点措施有机融合、一体推进，政治定力不断增强，工作成效明显提升。结合人大工作性质与特点，反复深入学习宪法和《监督法》《代表法》等法律法规，坚持学习全国人大和先进地区人大工作的经验做法，不断提升工作质量和监督能力。全年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专题培训、研讨交流32次，个人自学19次。坚持分区、街两级有计划、有步骤地对人大代表进行相关专题培训，推动学习贯彻入脑入心、走深走实。常委会成员、常委会机关班子成员及全区各级人大代表，能够积极深入选区、代表工作室开展丰富的宣传活动，带头宣讲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央和省委人大工作会议及《实施意见》精神，解读会议精神和全过程人民民主成就等内容，充分凝聚人大工作共识。

（二）紧扣中心，积极安排部署，推进工作落实

紧扣省委“三个年”活动和市区重点工作部署安排，按照区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全面深化落实人大机关工作。按照省市区委要求，牵头制定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实施方案，配套完善票决、监督、测评等制度，为全力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奠定坚实基础。紧扣高质量项目推进年、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专题询问全区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召开《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专题培训会、企业界代表座谈会，开展“倾听市场主体心声，助推营商环境优化”主题调研，专题视察全区营商环境和招商引资情况，提出意见建议，促进工作扎实有效开展。紧盯市、区八个方面重点工作，制定监督方案，明确30项具体措施，通过实地视察调研、强化督导检查，提出改进意见，助推工作提质增效。

（三）聚焦重点，强化责任意识，保障监督实效

围绕全区中心大局，依法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全力助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经济稳进提质强化监督，对区政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年度财政预决算、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编制情况等工作开展监督，专题视察特色街区建设、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等重点工作，深入推进预决算审查、国有资产监督的信息化网络化建设，促进区级财政健康平稳运行。聚焦增进民生福祉强化监督，对区政府安全生产、城市精细化管理、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后续管理、食品安全、新高考综合改革、限制养犬、社会救助、幸福林带安置小区项目建设、医保政策落实、生态环境质量等工作开展视察调研，审议工作报告，开展专题询问，实施跟踪监督，

保障民生社会事业健康发展。聚焦法治建设强化监督，对法治政府建设、刑事审判、司法救助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扎实推进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落实执法检查前“局长（主任）讲法讲业务”制度，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4部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助力全面推进依法治区工作。

（四）加强培训，完善服务管理，增强代表履职活力

深入开展法律知识、履职技能专题培训，分批次组织代表赴深圳、昆明培训基地学习，实地考察先进地区基层人大建设，提高代表的综合素质和履职水平。深入开展代表工作“三个一”创建活动，为太白、环东、保吉巷等16个区级示范代表工作室授牌，31个代表工作室全部建成网上代表工作室，《陕西日报》等多家媒体刊物报道了工作室建设中形成的优秀经验做法。扎实开展“我为养老献一策”“代表助就业”等20项主题和特色活动，形成高质量意见建议100余条，为推进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建立实施“政府领导领办+常委会领导督办+常委会督促办”的工作机制，深入实施常委会领导领衔督办代表建议工作，加强重点督办，开展绩效评估和满意度测评，全年76件代表意见建议全部按时办结、答复代表，满意率98.7%。

（五）强化作风，提升工作效能，持续加强机关建设

坚持把加强机关自身建设作为提高履职能力的重要保障，认真落实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要求，深入开展“依岗服务转作风”“脚步量碑林、方寸见民心”等实践活动，强化服务意识，提升工作效能，干部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显著增强。坚持季度点评、半年小结、全年总结制度，亮成绩、查短板、明方向、强措施，清单化推进落实，不断提升机关工作成效。坚持重点课题

调研制度，撰写调研报告，提出可行性对策措施24条。坚持《碑林人大通讯》和“碑林人大”微信公众号共同发力，及时报道人大代表、常委会机关和各街道人大工委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人大会议精神、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优秀事迹，全方位反映人大工作的新成效好做法。

（一）主要职责

1、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要负责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主任会议的文件起草、会务和信访工作；负责区人大常委会调查研究和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工作；负责人大常委会机关人事、财务、档案、保密、文书处理、后勤管理和接待等相关工作；协调联系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之间的工作；承办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工作。

2、区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负责联系司、法、检等相关部门，对其贯彻落实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对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负责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和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属于区人大和区人大常委会职权范围内的法制方面的议案；负责对全区法制工作情况进行视察、检查和评议；对全区有关法制方面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承办区人代会、常委会交付本委员会办理有关法制方面的工作；对区人大常委会准备论、决定的重大事项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法制初审意见和建议；承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3、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负责联系区人民政府发改、财政、国资、金融等相关经济部门，对其贯彻落实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对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负责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和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属于区人大

和区人大常委会职权范围内的财政经济方面的议案；负责审议区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和区人大常委会交付的议案，并提出审查报告；在区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前，对区人民政府提出的计划草案和财政预算草案进行初审，并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委员和代表开展视察、调查，提出意见建议；负责在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对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财政预算草案进行审议，并向大会主席团提出审查结果的报告；负责对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结合审计工作报告对上年度财政决算草案进行初审，并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审查结果的报告；对全区有关财政经济方面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承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4、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负责联系市、区人大代表，反映代表对区人大常委会及“一府两院”工作的意见和要求，为代表履行职责服务；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学习培训和闭会期间的视察活动；负责区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受理、交办和督促检查工作；负责常委会人事任免工作；负责市、区人大代表增选、补选、罢免、辞职、停止代表职务等有关工作；负责换届选举有关组织工作以及代表资格审查工作；组织指导街道人大工委开展工作；承办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工作。

5、区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负责联系区人民政府教育、科技、文体、卫计等部门，对其贯彻落实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对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负责对区政府提请常委会审议的有关教育、科技、文体、卫

计等方面的报告、议案和重大事项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报告、建议和审议意见；承办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工作。

6、区人大常委会城建环资委员会。负责联系区人民政府承担城市建设环境资源保护等职能的工作部门，对其贯彻落实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对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负责对区政府提请常委会审议的有关城市建设、环境资源保护等方面报告、议案和重大事项进行视察和调研，提出报告、建议、审议意见和决议草案；承办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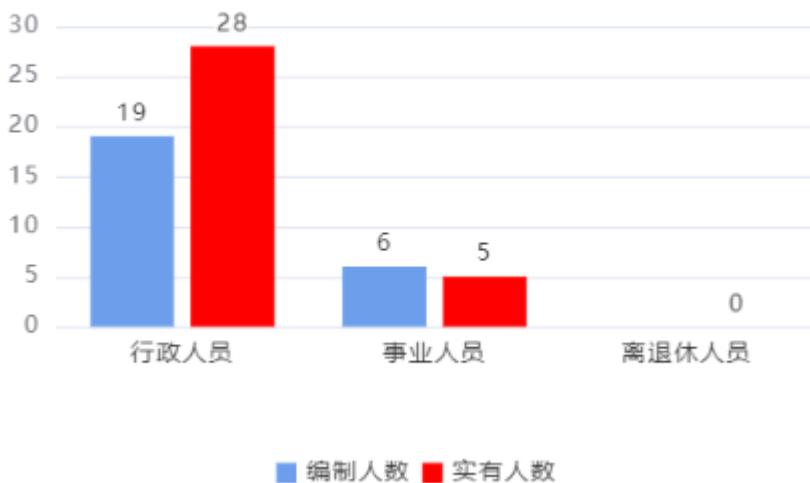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5人，其中行政编制19人、事业编制6人；实有人员33人，其中行政28人、事业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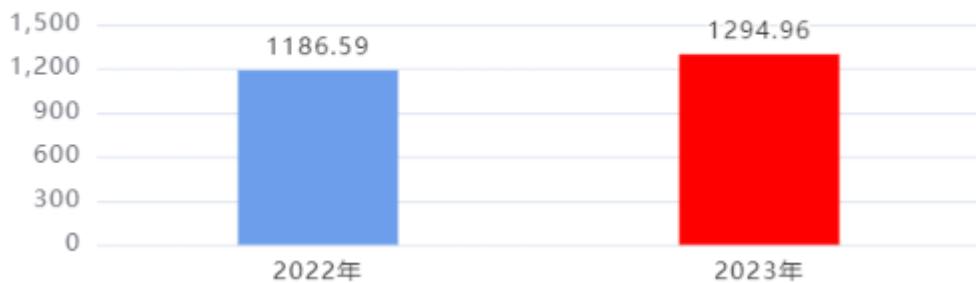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294.9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08.37万元，增长9.1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社保及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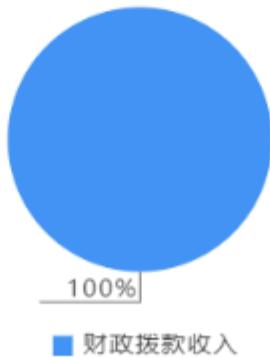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294.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94.96万元，占100%。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294.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13.28万元，占78.25%；项目支出281.68万元，占21.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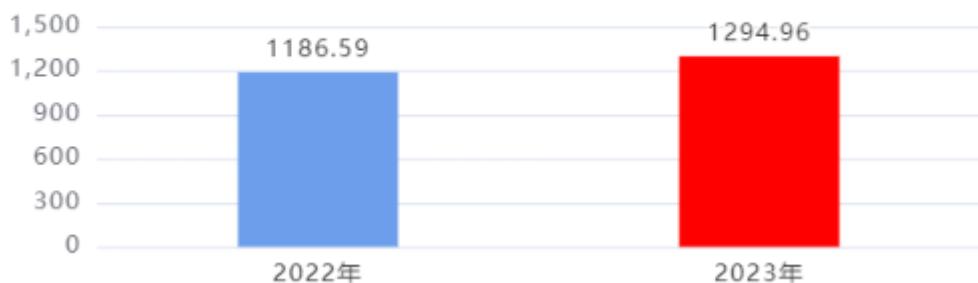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294.9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08.37万元，增长9.1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社保及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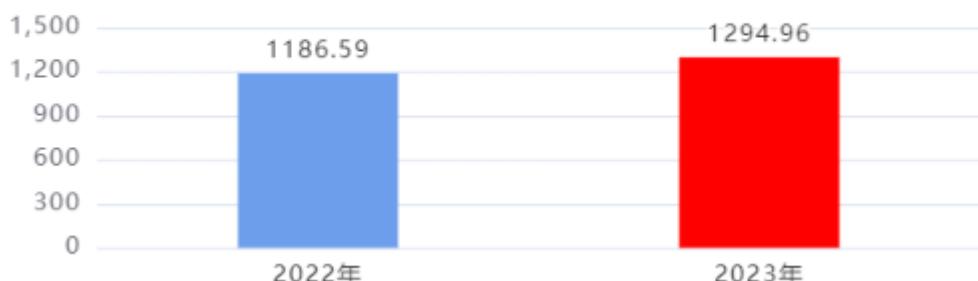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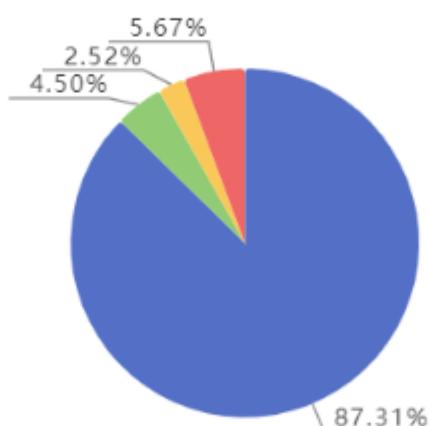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184.93万元，支出决算1,294.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2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8.37万元，增长9.1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社保及项目资金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663.82万元，支出决算79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工资、奖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96.50万元，支出决算6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合同手续未执行完成，未进行支付。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年初预算171.60万元，支出决算171.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年初预算43.35万元，支出决算43.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34.34万元，支出决算54.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8.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事业人员工资。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59.84万元，支出决算57.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部分人员养老保险手续未完

成未进行支付。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34万元，支出决算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6.09万元，支出决算24.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部分人员行政单位医疗手续未完成未进行支付。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8.47万元，支出决算8.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80.59万元，支出决算73.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部分人员住房公积金手续未完成未进行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13.2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935.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78.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

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32万元，支出决算3.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32万元，支出决算3.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车辆加油、保险及过路费等。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171.49万元，支出决算171.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主要用于：召开区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召开会议，切实推进全区各项工作，为实现碑林追赶超越服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8.23万元，支出决算78.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4.89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公用经费及工会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有公务用车相关费用支出但无车辆资产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车辆所有权，机关事务局统一调配使用，产生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省市区委全会精神，贯通落实“五项要求”“五个扎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高质量发展，围绕“奋斗一三五，走在最前列，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核心示范区”的总要求总目标，聚焦迎接“十四运”“十项重点工作”“六稳”“六保”、社会治理等工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项目、代表工作室经费项目等5个一、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81.6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2023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项目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71.4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顺利召开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召开会议，切实推进全区各项工作，为实现碑林追赶超越服务。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项目数量指标部分偏离。主要原因是少部分资金未完全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落实资金支出明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5，全年预算数1294.97万元，执行数1294.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于2023年1-12月保障本部门机构数正常运转，完成在职人员工资发放，通过召开会议，切实推进全区各项工作，为实现碑林追赶超越服务；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主任会议以及其他重要会议、活动的组织和服务，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任会议决议、决定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二是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3年度整体支出实现人员经费、办公经费保障率100%，工资拨付及时率及准确率100%，办公耗材及办公用品、档案移交工作完成率、区人大常委会预算联网监督中心维护，公开全覆盖，基本达到既定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部门严格按照要求开始绩效自评工作，基本完成了既定目标，有效保障了各科室正常运行，充分发挥参谋助手、协调抓总和综合服务左右，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代表活动经费及区人大常委会预算联网监督中心维护费项目数量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有部分偏离，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二期未实施，未正常进行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落实绩效管理各项规定和要求，坚持强弱项、补短板，在绩效管理体系、内控制度体系建设等方面下功夫，加强督促落实，持续提升绩效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一是加快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继续建立完善绩效监控运行制度，完善部门预算绩效指标库，规范设置细化、量化、可测量的关键绩效指标。二是加强培训教育，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发挥绩效管理激励约

束作用，确保绩效管理落实落细，促进部门预算资金提高效益。

三是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突出重点项目第三方评价，全面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基本支出	已完成	1013.29	1013.29		1013.29	1013.29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2	项目支出	已完成	281.68	281.68		281.68	281.68		—	100.00%	—		
	金额合计			1294.97	1294.97	0	1294.97	1294.97		10	100.0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作用。 依据宪法和有关法律的规定，行使监督职权。健全“一府一委两院”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制度，为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发挥监督职能做好服务保障。 坚持和完善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做好与区委、区政府、区政协及有关部门工作联系。 负责联系在我区的市、区人大代表，健全联络机制和网络平台，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负责人大代表有关活动的组织工作。 组织区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承办人事任免等工作事项。 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主任会议以及其他重要会议、活动的组织和服务，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任会议决议、决定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负责各工作委员会执法检查、调查研究的协调保障工作，为人大代表视察、考察、调研及其重要活动做好组织服务工作。 受理人大代表和群众来信来访，督办和协调处理信访案件。 负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 承办区人大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作用。 依据宪法和有关法律的规定，行使监督职权。健全“一府一委两院”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制度，为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发挥监督职能做好服务保障。 坚持和完善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做好与区委、区政府、区政协及有关部门工作联系。 负责联系在我区的市、区人大代表，健全联络机制和网络平台，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负责人大代表有关活动的组织工作。 组织区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承办人事任免等工作事项。 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主任会议以及其他重要会议、活动的组织和服务，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任会议决议、决定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负责各工作委员会执法检查、调查研究的协调保障工作，为人大代表视察、考察、调研及其重要活动做好组织服务工作。 受理人大代表和群众来信来访，督办和协调处理信访案件。 负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 承办区人大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30人		29人		3	3				
			代表知识讲座		≥12期		≥12期		2	2				
			活动次数		≥1次/1季度		4次		2	2				
			宪法学习人数		≥30人		33人		2	2				
			宣传学习宪法次数		≥24次		24次		2	2				
			参加人数		550人左右		550人		2	2				
			人代会会期		≥4天		≥4天		3	2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95%		≥95%		2	2				
			代表出勤率		≥90%		≥95%		2	2				
			宣传学习宪法次数		≥24次		24次		1	1				
			产品合格率		≥95%		≥95%		3	3				
			工资拨付准确率、及时率		≥95%		≥95%		2	2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在职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2023年1月-12月		2023年1月-12月		2	2				
			代表知识讲座时间		2023年1月-12月		2023年1月-12月		2	2				
			人代会会议时间		3/1/2023		3/1/2023		2	2				
			基本支出		1013.29万		1013.29万		9	9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支出		281.68万		281.68万		9	5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机关优质服务力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推动全区人大工作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宣传贯彻政策知晓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发挥人大代表建言献策能力		有效发挥		有效发挥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一府一委两院”工作		≥1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体满意度		≥95%		≥95%		3	3				
			选民满意度		100%		100%		2	2				
			代表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5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71.49万元，执行数171.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召开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召开会议，切实推进全区各项工作，为实现碑林追赶超越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项目数量指标部分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原因是少部分资金未完全支付，后期落实资金支出明细。

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1.6	171.49	171.49	10.0	99.94%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1.6	171.49	171.4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顺利召开区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召开会议,切实推进全区各项工作,为实现碑林追赶超越服务			顺利召开区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召开会议,切实推进全区各项工作,为实现碑林追赶超越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参加人数	550人左右	550人	10	10	
			会期	6天	6天	5	5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0	10	
			合同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会议时间	1/1/2023	1/1/2023	10	10	
		成本指标	会议预算资金	171.49万	171.49万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发挥人大代表建言献策能力	有效发挥	有效发挥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一府一委两院”工作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表满意度	≥95%	10	10	
总分					100	99.99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9.99，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还包含了代管的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962505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94.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30.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8.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2.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3.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4.9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94.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294.96	总计	60	1,29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94.96	1,294.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0.67	1,130.67						
20101	人大事务	1,130.67	1,130.67						
2010101	行政运行	794.74	794.74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93	66.93						
2010104	人大会议	171.49	171.49						
2010108	代表工作	43.26	43.26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4.26	54.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7	58.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4	57.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4	57.9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5	32.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5	32.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17	24.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7	8.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7	73.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7	7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37	7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94.96	1,013.28	281.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0.67	848.99	281.68			
20101	人大事务	1,130.67	848.99	281.68			
2010101	行政运行	794.74	794.74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93		66.93			
2010104	人大会议	171.49		171.49			
2010108	代表工作	43.26		43.26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4.26	54.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7	58.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4	57.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4	57.9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5	32.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5	32.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17	24.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7	8.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7	73.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7	7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37	7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94.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30.67	1,130.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8.27	58.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65	32.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3.37	73.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4.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94.96	1,294.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294.96	合计	64	1,294.96	1,29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94.96	1,013.28	281.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0.67	848.99	281.68
20101	人大事务	1,130.67	848.99	281.68
2010101	行政运行	794.74	794.74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93		66.93
2010104	人大会议	171.49		171.49
2010108	代表工作	43.26		43.26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4.26	54.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7	58.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4	57.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4	57.9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5	32.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5	32.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17	24.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7	8.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7	73.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7	7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37	7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3.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6.45	30201	办公费	26.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2.94	30202	印刷费	0.0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2.6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8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9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3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3	30211	差旅费	0.3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4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86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4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64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4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35.06	公用经费合计					7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32		3.32		3.32		171.49			
决算数	3.32		3.32		3.32		171.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9.99，综合评价等级为“**A**”。

二、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财政检查及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预算资金为 171.49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3 年计划投入 171.49 万元用于召开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召开会议，切实推进全区各项工作，为实现碑林追赶超越服务。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顺利召开区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召开会议，切实推进全区各项工作，为实现碑林追赶超越服务。

(三)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指标值为会议参加人数 550 人左右，实际参加会议人数 550 人；指标值为会议 6 天，实际会议安排 6 天，基本达到既定目标。

（2）质量指标

会议经费支付设定标值设置 100%，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已达到既定目标。

（3）时效指标

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开展时限指标值设置 2023 年 1 月，全年实际完成值 2023 年 1 月。

（4）成本指标

在保证质量与效益的前提下，成本指标值设置 171.49 万元，全年实际完成值 171.49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指标值设置“有效发挥人大代表建言献策能力”，全年实际完成值“有效提升”。

（2）可持续效益

指标值设置“项目发挥作用的期限（ ≥ 1 年）”，全年实际完成值“ ≥ 1 年”。该项目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发挥了一定的可持续影响作用。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设置“代表满意度（ $\geq 95\%$ ）”，全年实际完成值“ $\geq 95\%$ ”。代表满意度普遍较高。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项目数量指标部分偏离。主要原因是少部分资金未完全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落实资金支出明细。

五、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加强成本核算，在保证工作质量的前提下对经费进行压减，在节约公共支出成本的同时更加高效发挥好绩效管理作用。

（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在政府门户网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2月22日

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区第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1.6	171.49	171.49	10.0	99.94%	9.9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71.6	171.49	171.4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顺利召开区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 通过召开会议, 切实推进全区各项工作, 为实现碑林追赶超越服务			顺利召开区十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 通过召开会议, 切实推进全区各项工作, 为实现碑林追赶超越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参加人数	550 人左右	550 人	10	10	
			会期	6 天	6 天	5	5	
		质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0	10	
			合同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会议时间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10	10	
		成本指标	会议预算资金	171.49 万	171.49 万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发挥人大代表建言献策能力	有效发挥	有效发挥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一府一委两院”工作	≥1 年	≥1 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代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99.99		